

# 女性的主體性

# 宋代的詩歌與小說



◎黎活仁等 主編

大安出版社

# 女性的主體性：宋代的詩歌與小說

Feminine Subjectivity:  
Poetry and Fiction of the Song Period

主編

香港大學中文系叢書甲種之四

大安出版社印行

2001年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女性的主體性：宋代的詩歌與小說 = Feminine Subjectivity: Poetry and Fiction of the Song Period / 黎活仁等主編。

--第一版-- 台北市：大安，2001〔民90〕  
面；公分（香港大學中文系叢書甲種：4）

ISBN 957-9233-96-9（平裝）

1. 中國文學 - 宋(960-1279) - 論文，講詞等
2. 婦女文學 - 中國 - 宋(960-1279)

820.9051

90014053

■ 有著作權 不准翻印 ■

香港大學中文系叢書甲種 之四

女性的主體性：宋代的詩歌與小說

主 編 者：黎 活 仁 等  
發 行 人：蕭 淑 姜  
發 行 所：大 安 出 版 社

電話：(02) 23643327 傳真：(02) 23672499

地 址：100-57 台北市汀州路三段一五一號二樓

郵撥帳號：10103877 戶名：大安出版社

電子郵件信箱：taan@ms5.hinet.net

二〇〇一年十月 第一版第一刷 0001~1000  
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 第三四五九號

定價：新台幣 四八〇元

缺頁或裝訂錯誤請寄回更換

ISBN 957-9233-96-9

**鳴謝**

贊助印刷費人士芳名

黃耀堃教授、莫雲漢教授

趙孝萱教授、王晉光教授

葉瑞蓮教授、李世珍教授

黃自鴻先生

「宋詞與宋文化國際研討會」(2001.6.21-22)

獲獎學者芳名

冠軍

趙孝萱教授  
(佛光大學人文學院，佛光大學獎)

亞軍

李世珍教授(僑光技術學院，研究生論文獎)  
王洪教授(吉林大學文學院)

季軍

王晉光教授(香港中文大學中文系)

# 香港大學中文系叢書甲種

## 總序

近幾十年來，香港和海峽兩岸的政治、經濟和文化交流不斷增加。為了配合這個潮流的大趨勢，香港大學中文系肩負起兩岸三地以及海外學者學術交流的重責，舉辦了不少國際研討會，邀約志同道合的學者共聚一堂，講論古今學術。在今年上半年的六個月內，我們總共舉辦了四次國際研討會，依次為「廿一世紀中國學術研究前瞻國際研討會」(1月)、「李白杜甫與盛唐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」(3月)、「慶祝大學創校九十週年明清史國際研討會」(4月)、「宋詞與宋代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」(6月)。其中「李白杜甫與盛唐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」及「宋詞與宋代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」均由本系黎活仁教授擔任召集人，論文和講評在會前以電郵公布，並送交「匿名評審」作學術審查，評定等級。為了更妥善地保存與會學者在研討會上發表的論文，以供學術研究之用，我們決定從「宋詞與宋代文化國

• 《女性的主體性：宋代的詩歌與小說》•

際學術研討會」開始，將黎教授擔任召集人的研討會論文，經篩選後分主題出版，收入「香港大學中文系叢書甲種」。論文集的規劃頗具特色，一篇論文後除附有多篇評議外，又有作者的回應及編輯部就「論文評議」的「評議」。書中並收錄與會學者的論文評獎報告、顧問報告以及會後記，這一切都有助於紀錄一個時代的學術風貌，總結過去的成果，啓示未來的發展。誠願這套叢書能為促進我國學術交流，作出一點貢獻，是為序。

香港大學中文系主任

單周堯 謹誌

二零零一年七月

## 《女性的主體性：宋代的詩歌與小說》編輯體例說明

1. 本論文集是「宋詞與宋代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」(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*Ci Poetry and Civilization of the Song Dynasty*, 2001.6.21-22)論文的選集，所收論文都通過「匿名評審」制度審查。
2. 論文寫作有一定學術要求，設兩個標準：「第一標準」和「第二標準」；「第一標準」即：1).注釋中必須有刊載於現代期刊或論文集的論文三十種；2). 為配合國際化的目標，注釋所引書籍或論文以有十種為外文或翻譯為理想；這十種可以全部是單行本，或全部是論文；3). 外文或翻譯可以是柏拉圖(Plato)、德里達(Jacques Derrida)等的社會科學書籍，或東西方漢學著作；外文或翻譯不必一定與選題有直接的關係；4). 注釋必須完整，詳論文寫作指引。
3. 「第二標準」為選題較冷門者提供方便：1).引用文獻達30種即可，單行本或單篇論文都可以；2).仍要求有十種外語或中譯外語文獻；外文或翻譯可以是柏拉圖、德里達等的社會科學書籍，或東西方漢學著作；外文或翻譯不必一定與選題有直接的關係；3).注釋必須完整，詳論文寫作指引。
4. 論文格式基本上是參考《漢學研究通訊》(68期)所示對臺灣地區學術期刊的評分標準，特點是指定要附「作者服務單位之中英文名稱」、「中英文摘要齊全」、「中英文關鍵詞齊全」、「論文格式一致」；籌委會在編校之時，不

• 《女性的主體性：宋代的詩歌與小說》•

但統一了論文格式，而且在適當範圍內加注人物生卒年。是次大會在召開前邀請戚本盛先生把論文題目、摘要和關鍵詞英譯，統一語言風格。

5. 為擴闊讀者對象，設定「論文重點」寫作指引: 1). 把要表達的意見歸納為10-15項，每項約20-30字左右；2). 讓讀者很快就能夠把握論文的內容；3). 如是可以吸引更多讀者，增加被閱讀引用的機會；4). 這樣將會更有效地建立自己的學術地位。
6. 設定「領先現水平一二百年的概念」: 1). 加強哲學能力；2). 集中引用新近問世的成果；3). 更多留意外國漢學動向；4). 應該學習前蘇聯的巴赫金(Mikhail Bakhtin)，自母國文學提鍊出「有益而有建設」的新概念，把世界文學研究納入版圖；5). 儘量配合新科技的發展，使用電腦、電子郵件和網上資料庫，做出更精確、更新穎的研究。
7. 按大會規劃，「論文撰述人」各選會上宣讀論文五篇擔任「特約評議」，「評議」須於會前以書面透過電郵提交；
8. 評議寫作須知如下：為方便『匿名評審』評獎，評議內容: 1). 以1、2、3、4、5的點列方式，提出批評、異議或補充；2). 五點可以全是批評，或是補充；3). 不要多於五點，也不要少於五點，4). 務去陳言；5). 講評在排版後不長於兩頁半。
9. 「特約評議」是本書重要組成部分，篇末附〈對「特約評議」的評議〉，對「評議」水平進行監控；
10. 附「獲獎感言」和「會後記」以誌其盛，讀者亦得以分享研究甘苦。

# 女性的主體性：宋代的詩歌與小說

Feminine Subjectivity: Poetry and Fiction of the  
Song Period

## 目錄

本書所收論文通過「匿名評審」制度審查

香港大學中文系叢書甲種總序	單周堯主任	i
編輯體例說明		iii
趙孝萱 何閨閣之有？何婉約之有？：宋代才女 詞人女性書寫的非「陰性」特質	001-054	
[評議：陳康芬、林燕玲、李世珍、黎活仁，附作者回應]		
陳康芬 邊緣的女性主體——試以詞體中的婉約風格與擬女性話語觀看宋代女性 詞家	055-112	
[評議：王洪、郭幸妮、羅斯寧、林燕玲 李世珍，附作者回應]		
李世珍 從宋人小說看宋代婦女地位的轉變	113-176	
[評議：陳宜伶、謝俐瑩、宋莉華、陳康芬、葉瑞蓮、陳彥戎、黎活仁，附 作者回應]		

宋莉華	汴州與杭州：小說中的兩宋雙城記 [評議：林佳欣、陳宜伶、葉瑞蓮、陳恬儀、蔡昱宇、陳彥戎、陳慷玲，作者回應]	177-242
林佳欣	南宋初期詞作中的汴京與臨安 [評議：陳宜伶、郭幸妮、宋莉華、莫雲漢、蔡昱宇、陳彥戎、陳慷玲，附作者回應]	243-276
羅斯寧	宋代隱逸詞研究 [評議：王洪、莫雲漢、陳慷玲、陳恬儀、陳彥戎，附作者回應]	277-340
獲獎感言 趙孝萱 李世珍 王洪		341-348
鄭煒明	澳門文化之旅	349-354
黎活仁	對「特約評議」的評議 執筆者簡介	355-360 361-366

# 何閨閣之有？何婉約之有？：

宋代才女詞人女性書寫的非「陰性」特質

■趙孝萱

---

作者簡介：趙孝萱(Hsiao Hsuan CHAO)，女。1968年生於台灣，祖籍浙江諸暨。輔仁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。現任佛光人文社會學院文學所副教授。國立中央大學中文系兼任助理教授、輔仁大學中文系兼任副教授，著有《張恨水小說新論》等。

論文提要：本文旨在思考「女性書寫」的相關問題，其中包括女性書寫文本、態度、過程以及風格等的觀察。將以「詞」一文體為研究對象，觀察女人如何自我書寫、如何書寫自我、又如何被男性書寫的種種弔詭。在中國詞學中也隱然有類似的二元對立：豪放/婉約；雅/豔；家國/閨閣；政治/感情等，通常前者被歸為「陽性」的男性傾向，而後者被歸為「陰性」的女性傾向。而從李清照、朱淑真這些才女詞人的女性書寫，正顛破了這種詞學史上二元對立的詮釋體系。女性不但能加強「詞」一文體的纖細感；也可從「閨閣」與「婉約」越界，做出超越刻板「性別定義」的雙性演出。

關鍵詞(中文)：閨閣 婉約 宋詞 女性書寫 陰性書寫

關鍵詞(英文)：domestic theme, subtlety, Song Ci-poetry, feminist writing, écriture feminine (戚本盛譯)

---

## 一、緒論：問題意識的提出

本文旨在思考「女性書寫」的相關問題，其中包括女性書寫文本、態度、過程以及風格等的觀察。將以「詞」一文體為研究對象，觀察女人如何自我書寫、如何書寫自我、又如何被男性書寫的種種弔詭。所謂「詞本豔科」，因為詞多半以男女關係為書寫主題<sup>1</sup>。但其實早期的詞並不纖細婉約，如李白(701-762)〈憶秦娥〉之「樂遊原上清秋節，咸陽古道音塵絕。音塵絕，西風殘照，漢家陵闕。<sup>2</sup>」、張志和(生卒年不詳，約800左右)〈漁歌子〉之「青箬笠，綠蓑衣，斜風細雨不須歸。<sup>3</sup>」、白居易(772-846)〈憶江南〉之「山寺月中尋桂子，郡亭枕上看潮頭。何日更重遊？<sup>4</sup>」等詞氣象恢弘蒼茫，並不具幽微要眇的「詞」之本色<sup>5</sup>。「詞」開始寫女人、開始為女人而寫，還是從《花間詞》開始。因為《花間詞》原是「綺筵公子」在「葉葉花箋」上寫下

<sup>1</sup> 就如劉若愚(1936-1986)曾說：「『詩』的格調高雅，威儀堂皇，但『詞』的主題一向是風花雪月或兒女情懷。」James Liu, "Literary Qualities of the Lyric.", in *Studies in Chinese Literary Genres*, ed. Cyril Birch (Berkeley : U of California P, 1974), p.135.

<sup>2</sup> 黃昇輯：《唐宋諸賢絕妙詞選》(台北：商務印書館，1979)，頁5。

<sup>3</sup> 黃昇，頁20。

<sup>4</sup> 郭茂倩(生卒不詳，南宋[1127-1280]後期人)編：《樂府詩集》(台北：世界書局，1961)，近代曲辭部分，頁110。

<sup>5</sup> 例如況周頤(1859-1926)說：「唐詞與詩近。唐賢為詞，往往麗而不流，與其詩不甚相遠。……唯其出自唐音，故能流而不靡，所謂風流高格調，其在斯乎。」《蕙風詞話》卷一，唐圭璋(1901-1990)編：《詞話叢編》(台北：新文豐，1988)，頁4423。

· 趙孝萱：〈宋代才女詞人女性書寫的非「陰性」特質〉·

來，交給「繡幌佳人」「舉纖纖之玉手拍案香檀<sup>6</sup>」的歌詞。「詞」也因寫美女與愛情從此成為一種「陰性文體」。詞中濃烈的感情描述更使詞成為一種「陰性」的文類<sup>7</sup>，此種陰性(femininity)非指女性(femaleness)，而是指詞體一種「真豔深婉美」的抒情特質<sup>8</sup>。在此陰性特質(femininity)，是美學上及文化上某種被玩味的氣質，並不專屬於女性<sup>9</sup>。

在辭賦系統中，男人之所以寫女人，一是為「玩賞」女人；二是為寄託政治意喻；三是為自我表述。第一，例如《花間詞》原為男性作家為歌妓而寫，其中充滿視女人為「物」的男性觀看。所以女人成為男詞人「玩賞」的情欲

<sup>6</sup> 趙崇祚(生卒不詳，後蜀廣政3年[940]為衛尉少卿)編：《花間集·敘》(台北：世界書局，1966)，頁1。

<sup>7</sup> 如同孫康宜(1944-)提出女性文化常以「鍾情」為主，此之「女性」應指一種偏於陰性風格的氣質。引自〈關於女性的新詮釋·自序〉，《古典與現代的女性詮釋》(台北：聯合文學，1998)。頁15。

<sup>8</sup> 有關真豔深婉美的詞學風格，參楊海明《唐宋詞的風格學》(台北：木鐸出版社，1987，頁27)。

<sup>9</sup> 就如西蘇(Hélène Cixous, 1937-)：〈閹割或斬首？〉("Castration or decapitation?")文中，認為生物性別不等於陰性特質。所謂的「陰性書寫」(écriture feminine)，並不強調書寫者的生物性別，故可以由男性或女性創作：「以女性名字簽署並不一定另作品成為女性化。他可能是男性化作品；同樣地，以男性名字簽署的作品並不一定排除女性化。雖然十分罕見，但你有時可能在以男性署名的文章中找到女性特質。」引自Toril Moi (1953-)：〈性別/文本政治：女性主義文學理論〉(Sexual / Textual Politics: Feminist Literary Theory, 陳潔詩譯，台北：駱駝出版社，1995)，頁100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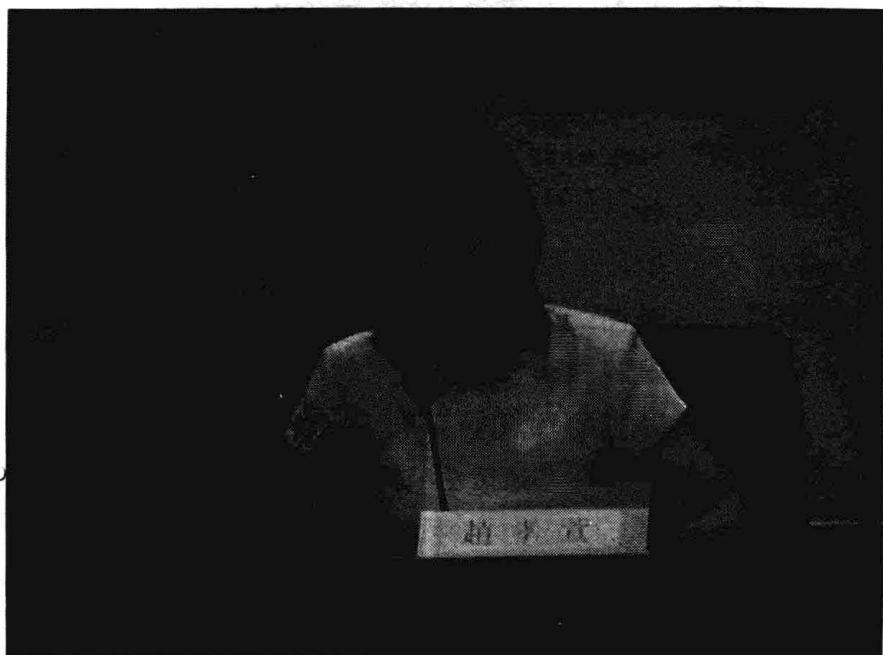
•《女性的主體性：宋代的詩歌與小說》•

對象。至於第二、三種都是男性文人進入「性別越界」<sup>10</sup>(gender crossing)的聯想，越過性別置換與移情的作用，藉投入女性角色的心境與立場，表達情感。只是第二種男性詩人係以「寄託」為本，以男女喻君臣，以假託女性怨情來抒寫己之不遇，言此而意在彼。是一種通過虛構的女性聲音所建立起的托喻美學，所以男性情詩多被解讀為政治諷諭。第三種則是男性詞人藉女性口吻來表述自我情思。也就是「極命風謠里巷男女哀樂，以道賢人君子幽約怨悱不能自言之情」。<sup>11</sup>男詞人之所以假女性之口，表達大量的情愁愛緒，是以遁入女子心緒的方式間接表達自我感情之幽微難言。不言我想女子，而曰女子想我，是因若以男性主體現身，則不知如何開口談情，所以必須戴上異性面具來「偽裝」。詩雖有「香草美人」的托喻傳統，但也有如「無題」詩之類的文體，男性必須假借著女性口吻，表達一種其他文類難以言說的幽約怨悱之情。這是一種擺脫了「言志」用心後較為輕鬆的情感狀態。所以，「詞」也擔負著宣洩文人「不能自言之情」的功能<sup>12</sup>。詞也就因其擬聲言情的傳統而成為一種被男性所界定的陰性文類。

<sup>10</sup> 參考張小虹(1961-)：《性別越界：女性主義文學理論與批評》(台北：聯合文學出版社，1995)。

<sup>11</sup> 張惠言(1761-1802)《詞選》(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57)，頁1。

<sup>12</sup> 葉嘉瑩(1924-)說：「因作者輕鬆解放的寫作心態，而於無意中流露了作者潛意識中某種深微幽隱的心靈之本質，而因此也就形成了小詞之佳作的一種要眇深微的特美。」〈論詞學中之困



詞就因寫女人與愛情，而形成了婉約柔媚的文體本色。「詞本豔科」的特質，於焉成立<sup>13</sup>。其實這種陰柔纖細的氣質，原是一種被男性型塑出的風格。但是這種文體，若由女性來書寫，會有什麼不同？基於上述女性書寫詞體的問題，本文將再細分四個論點思考：第一，在詞中由女性刻畫的女性，與男性刻畫的女性，在形象與氣質上有何

惑與《花間》詞之女性敘寫及其影響》《中外文學》20卷8期，1992年1月，頁7。

<sup>13</sup> 關於「婉約」歷代的定義，可參考朱崇才(1954-)：《詞話學》(台北：文津出版社，1995)，頁335-370。

不同？第二，若女性來寫這種婉約要眇的「詞」，是否更符合這種陰性文體的風格特徵？也就是當女性書寫男性定義的陰性詞體時，是否加強了詞體原本「濃纖婉麗」的陰性特質？敏銳感性的女性書寫，能否深化「閨怨」主題的感性深度？第三，女性書寫是否一定受「閨閣」侷限而只能婉約？女性書寫是否能以相異於「陰柔」的異質風格豐富詞體本身的陰性美學？有否豪放疏朗的可能？第四，西方女性主義文論關於「女性書寫」等理論思考，若與中國才女詞人女性書寫的現象相較，基於不同的文化背景與問題意識，又有何相異之處？再者女性研究者，基於特殊的女性視角與敏感，以及對女性文本與女性批評文本的「重讀」，應能對上述論題提出迥異的思考。

## 二、女子自道與男性擬聲之差異

本文首先觀察，男子擬仿女子口吻寫詞，與女人在詞中自道的差別在哪裡？女人在詞中對自我形象的刻畫，與男性所勾勒的是否相同？女性形象是否就是無言、端謹甚至淚眼迷濛？女人的氣質是否就是被動、含蓄、婉約、嬌羞？本文觀察詞體中女性聲音的表述方式，透過李清照(1084-約1151)、朱淑真(1135?-1180或1063?-1106)等女性詞人自我呈現(self-representation)與自我銘刻(self-unscription)的過程，發現女性表達自我的聲音，與男性藉女性之口發聲，十分不同。女性眼中的自我，與男